

#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庄市大数据局

---

## 关于开展“枣聚人才 数造未来”数字技术 工程师培育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

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5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22—203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鲁人社发〔2022〕26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的通知》（鲁人社字〔2022〕156号）等文件要求，为满足科技进步、社会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变化对工程技术人员专业的要求，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助力国家数字技术技能人才自主培养、队伍建设和能力素质提升，决定以“枣聚人才·数造未来”为主题，在我市开展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并依托全国首批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训机构—中国石油大学（华东），举办首批数字技术工程培训班。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庄市大数据局

承办单位：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 二、培训职业、等级

本次培训将开设大数据数字技术领域（初级）学员培训，职业方向为大数据处理与应用。

## 三、培训目标

### （一）提升专业能力

以《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国家职业技术技能标准》为依据，基于行业实践项目，提升大数据工程技术人员的职业知识、职业技能及工程实践能力。

### （二）提供人才支撑

围绕数字经济发展对数字技术人才的需求，培养一批有良好科学素养、精于实操应用、能够解决复杂问题的工程技术人员，助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 （三）支撑新业态产业发展

培养学员掌握未来数字产业的核心技术，顺应时代发展趋势，支撑创新型新行业和新业态发展。

## 四、培训对象

主要面向大数据相关专业人员（高职或大学专科及以上），或有意从事或正在从事大数据领域相关工作人员、应届毕业生。

## 五、培训安排

### （一）报名时间

8月1日—8月30日

每班人数为 50 人，人满开班。

## （二）培训时间

10 月底前完成培训，具体时间根据教学计划安排另行通知。

## （三）培训方式

全程培训采用线上培训，线上课程培训 22 天+线上集中培训 5 天。

## 六、培训结果及政策保障

（一）取得合格（等级）证书。学员完成培训内容和学时并经考核合格后，可获得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颁发的《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培训合格证书》。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学员，方可向评价机构（中国电子学会）申报相应专业技术等级考核，经考核合格，可取得评价机构颁发的《专业技术等级证书》，具体考试时间以评价机构公布信息为准，考核费用 800 元/人。

（二）认定继续教育学时。参加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取得的相应学时记入《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和个人“学时银行”，当年度全国有效。学员可凭培训合格证书在“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申报当年度专业科目继续教育的相应学时。

（三）享受职称评定政策。取得初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可直接认定相近系列（专业）初级职称，以考代评的职称系列（专业）除外。取得初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可作为申报上一级职称的重要参考。职称认定遵循属地管理原则，各区（市）、高新区企

事业单位人员经培训、评价取得数字技术工程师初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由各区（市）人社部门、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负责认定；市直企事业单位人员经培训、评价取得数字技术工程师初级专业技术等级证书的，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办理。

（四）享受人才服务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数字技术工程师积极参与人才工程、相关表彰奖励项目申报评选，作出突出贡献的数字技术工程师，优先纳入各级惠才卡发放范围，提供绿色通道服务。

## **七、报名与缴费**

### **（一）培训报名**

请参训学员填写附件，报送至当地人社部门。

### **（二）缴费事宜**

根据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招生简章缴纳报名费用（每名学员补贴 1000 元后，缴费标准为培训费 2200 元、考核费 800 元），由工作人员在培训开始前统一安排费用缴纳与线上培训事宜。已缴费但因客观原因无法参加的学员，可于开班三天前提出退款申请，逾期不予退款。

参加培训的学员要严格遵守纪律及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培训时间安排认真学习，按照授课老师的要求完成相关作业。若培训班正式授课后因学员迟到，早退，旷课等个人原因导致的学员培训时间不足，概不补课或退费。

## **八、注意事项**

(一) 政策咨询及报名电话

滕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513165
市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921736
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422540
峯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799900
台儿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6618351
山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823504
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8691030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314140

(二) 技术支持

孙老师	15345311624
田老师	13506363521
姚老师	18766425778

附件：枣庄市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报名表



附件

## 枣庄市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报名表

姓名	身份证号	所在单位	单位所在区（市）	手机号